

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.5亿元（含1.5亿元）且不低于人民币7,500万元（含7,500万元）的自有或自筹资金，采取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18.50元/股（含18.50元/股）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回购股份方案”），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、《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。

公司于2022年5月5日披露了《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4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暂未按照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公司股份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根据此前的回购股份方案回购公司股份的库存股共计15,535,706股，占公司现有总股本694,287,240股的2.24%。

一、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依据

根据《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》中关于回购股份价格区间的相关条款，公司在本次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、配股、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，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。

二、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原因

公司已于2022年6月10日披露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4,287,24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5,535,706股后的678,751,534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703530元（含税）人民币现金的股利分红。

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由公司2021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22年6月16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22年6月17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。

三、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结果

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，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，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，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，因此，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，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分红=实际现金分红总额/总股本×10股=47,752,236.77元/694,287,240股×10股=0.68779元；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=实际现金分红总额/总股本=47,752,236.77元/694,287,240股=0.068779元。

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=（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-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）/（1+每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比例）=（18.50-0.068779）/（1+0）=18.43元/股。

上述调整后，按回购金额上限不超过1.5亿元人民币、回购价格不超过18.43元/股（含18.43元/股）进行测算，若全额回购，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8,138,903股，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1.17%；按回购金额下限7,500万元人民币、回购价格不超过18.43元/股（含18.43元/股）进行测算，若全额回购，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,069,451股，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.59%。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。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及《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17日